

校园欺凌报告及处理制度

迎宾街小学

1. 学校领导和教师，必须积极参与与校园欺凌事件的防护和处理工作，对学校出现的欺凌事件进行及时处置。如果对欺凌事件反应迟缓，故意推脱、懈怠而导致校园安全事故进一步扩大的，学校将对该教师严肃处理。

2. 领导与教师、教师与学生及家长要层层签订责任书，明确责任，重视预防。

3. 如果是教师发现欺凌者正要对学生施暴，此教师应立即上前阻止，并为之周旋，然后巧妙派人报告给安保处或政教处。如果是学生发现了欺凌者正对其他学生施暴，此学生应立即报告与他最近的教师，然后再报告给校领导。领导接到通知后，迅速赶赴现场，同时拨打“110”（情况危急且不受控制的情况下），通知警察（迅速前往现场阻止），与此同时，一面迅速召集最近的教师赶赴现场，阻止欺凌者施暴，一面通知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前往现场。

4. 各应急组现场处理：

现场防护组：组长接到发生校园暴力消息后，应立即组织本组人员（不必等到人员来齐后）前往现场防止欺凌，本着保护学生安全的原则，力求不受任何伤害。

疏散引导组：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，迅速赶赴现场，当防护组与欺凌者周旋时，本小组在可能的情况下，迅速掩护与欺凌者相近，易受伤害的学生撤离，并实施保护行为，防止欺凌者对更多学生造成伤害。

通讯联络组：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，迅速联系相关人员到达现场。①公安局或派出所“110”②学校应急组各组组长③向上级（教育局）报告情况，保持通讯联络畅通。

现场救护组：本小组人员在组长带领下，接到事故发生的信息后，应立即携带药品到事发现场了解伤员情况，对轻伤员进行简单救治，对重伤员应立即拨打“120”紧急救护，送往医院。

5. 事故调查，善后处理。

- ① 学校应急组在 110 的协助下，应立即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对伤员进行救护，并安抚家长情绪等。
- ② 学校应急组负责协助 110 调查事故发生经过。
- ③ 如属于责任事故，追究责任，并进行相应处罚。